

智能管控中心装饰装修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电子招标投标）

1. 招标条件

1.1 项目名称：智能管控中心装饰装修工程施工

1.2 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 /

1.3 批文名称及编号： /

1.4 招标人：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皖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1.5 项目业主：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皖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1.6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1.7 项目出资比例： 100%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项目名称：智能管控中心装饰装修工程施工

2.2 招标项目编号：2022DFWGZ00880/JG2022-12-0737

2.3 标段划分： 一个标段

2.4 招标项目标段编号：2022DFWGZ00880/JG2022-12-0737

2.5 建设地点：合肥市包河区滨湖云谷路与贵州路交口西南角

2.6 建设规模：项目为超高层办公楼，建筑物土地使用面积 3333.33 平方米，建筑面积为 71955.71 平方米，共 1 幢单体含裙楼，建筑标高 146.4 米，地下 2 层、地上 33 层，办公建筑面积 59966.20 平方米。

2.7 合同估算价：约 19115 万元

2.8 计划工期：365 日历天

2.9 招标范围：本项目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范围内的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幕墙施工、消防工程施工、加固改造施工等，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范围内所包含的所有材料的采购、施工、检测、验收、保修服务等，具体项目内容详见招标文件、图纸、工程量清单，并以图纸内容为准。

2.10 项目类别：工程施工

2.11 其他：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同时具备

- 1)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
- 2)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
- 3)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
- 4) 特种工程专业承包资质；

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暂扣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不得参与)。

3.2 投标人业绩要求：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竣工验收资料反映的时间为准),投标人须具备 1 个单体建筑装修合同金额在 10000 万元(或单体建筑面积 3 万平方米)及以上的公共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不包含仓库、厂房)施工业绩。

3.3 项目经理资格要求：投标人拟委任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B类)合格

证书，且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

3.4 项目经理业绩要求：/。

3.5 投标人财务要求：投标人须处于正常经营状态，未濒临破产状态，提供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出具的审计报告。

3.6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 联合体各方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协议书中须明确由牵头单位承担本项目装饰装修专业的工作；牵头单位必须具备投标人资格 3.1 款中 1) 项资质，业绩须满足 3.2 款中业绩要求。

(2)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对本项目进行投标；

(3) 由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获取和投标保证金的递交工作；

(4) 同一专业分工只允许由一家单位承担（同一单位同时具备不同专业资质，可同时承担不同专业分工）。

3.7 投标人须符合下列情形之一：

1) 开标日前两年内未被合肥市及其所辖县（市）及区（开发区）公共资源交易监督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或记不良行为记录累计未满 10 分的。

2) 最近一次被合肥市及其所辖县（市）及区（开发区）公共资源交易监督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累计记分达 10 分(含 10 分)到 15 分且

公布日距开标日超过 6 个月。

3)最近一次被合肥市及其所辖县（市）及区（开发区）公共资源交易监督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累计记分达 15 分(含 15 分)到 20 分且公布日距开标日超过 12 个月。

4)最近一次被合肥市及其所辖县（市）及区（开发区）公共资源交易监督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累计记分达 20 分(含 20 分)及以上且公布日距开标日超过 24 个月 。

3.8 其他要求：/。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2 年 5 月 12 日至开标时间。

4.2 获取方式：

（1）潜在投标人须登录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服务系统（以下简称“电子服务系统”）查阅招标文件。首次登录须持有与电子服务系统兼容的数字证书，详情参见电子服务系统办事指南。

（2）潜在投标人查阅招标文件后，如参与投标，则须按本条第 4.1 款规定的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内通过 / 支付招标文件费用。

（3）招标文件费用支付方式： / 。

（4）招标文件获取过程中有任何疑问，请在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9:00-12:00，13:00-17:00，节假日休息）拨打 400-0099-555、0551-62220164。

4.3 招标文件价格：每套人民币 / 元整，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2 年 6 月 1 日 11 时 00 分(同获取截止时间),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优质采电子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6. 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 2022 年 6 月 1 日 11 时 00 分。

6.2 开标地点: 合肥市滨湖新区南京路 2588 号要素交易市场 A 区(徽州大道与南京路交口)3 楼 5 号开标室。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安徽省•合肥市)、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安徽省)、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8.1 招标人

招 标 人: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皖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地 址: 合肥市云谷金融城 7 幢 701

邮 编: 230000

联 系 人: 云扬

电 话: 13721027107

8.2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 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合肥市包河区包河大道 236 号

邮 编：230000

联 系 人：周宏彬、汪召镞

电 话：0551-65199536、17775059772/0551-65199545

8.3 电子交易系统

电子交易系统名称：优质采电子交易系统

电子交易系统电话：0551-6220164、400-0099-555

8.4 电子服务系统

电子服务系统名称：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电子服务系统电话： 0551-12345

8.5 招标监督管理机构

招标监督管理机构：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地 址：合肥市滨湖新区南京路 2588 号

电 话：0551-66223530、0551-66223546

9. 其他事项说明

9.1 投标人应合理安排招标文件获取及缴费时间，特别是网络速度慢的地区防止在系统关闭前网络拥堵无法操作。如果因计算机及网络故障造成无法完成招标文件获取及缴费，责任自负。

9.2 疫情期间，各市场主体均应当按照《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疫情防控期间交易服务指南》（官网链接：<http://ggzy.hefei.gov.cn/ptdt/001003/20200224/788cc287-e9f2-44de-b9e6-85baf0fb4c36.html>）开展公共资源交易活动，谢谢理解、支持。

9.3 投标人参与本项目需查看注意事项，详见：电子交易系统—

平台服务—电子招标投标—操作指南—进场项目（合肥）。

9.4 投标人通过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投标工具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在使用投标工具过程中如有技术问题，请致电网络技术服务电话：400-0099-555，（0551）62220164。

10. 投标保证金账户（如采用银行转账或银行电汇形式递交的，请选择以下任何一家银行递交即可）：

账户 1

开户名：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银行账号：188751457606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合肥北城支行

账户 2

开户名：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银行账号：1023701021001095993237596

开户银行：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蜀山支行

2022 年 5 月 12 日